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近期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马科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意向收购境外公司股权进行约束性报价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向标的公司股东提交约束性报价，报价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协议谈判、提交或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境内外审批备案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意向收购境外公司股权进行约束性报价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